

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清算资金发放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2020年10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事项的议案》。本基金自2020年10月30日起进入清算期，由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30日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基金进行清算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本基金的清算期间为自2020年10月30日至2020年11月11日。基金管理人已完成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已于2020年11月13日发布了《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则、清算报告等向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清算资金分配。现就本基金清算资金发放事宜公告如下：

1、本基金基础份额（基金代码：502036）的场内份额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现金红利的方式向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发放清算资金，本次清算资金发放的权益登记日为2020年11月19日，清算资金发放日为2020年11月25日。同时，为维护本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补足上述清算发放方式过程中产生的尾差金额。本次每份场内基金份额实际发放资金为0.99592元。

本基金基础份额（基金代码：502036）的场外份额本次清算资金共46,726,023.73元，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清盘流程，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场外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本次清算资金发放的权益登记日为2020年11月19日，清算资金发放日为2020年11月23日。

2、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502037）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现金红利的方式向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发放清算资金，本次清算资金发放的权益登记日为2020年11月19日，清算资金发放日为2020年11月25日。同时，为维护本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补足上述清算发放方式过程中产生的尾差金额。本次每

份场内基金份额实际发放资金为 1.05155 元。

3、本基金 B 类份额（基金代码：502038）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现金红利的方式向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发放清算资金，本次清算资金发放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0 年 11 月 19 日，清算资金发放日为 2020 年 11 月 25 日。同时，为维护本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补足上述清算发放方式过程中产生的尾差金额。本次每份场内基金份额实际发放资金为 0.94028 元。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基金的终止上市、基金份额的退出登记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登录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5558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6 日